

近境保镖

柳下挥 著

JINSHEN BAOBIAO

首部都市异能小说问鼎之作

壹

敦煌文艺出版社

聪明的80后男孩，怀揣一枚魔戒
走出大山，来到燕京
做了三名贵族女生的保镖
几多的惊险和温情隐藏其中
蓝色别墅内外上演了多少惊魂故事……

近夏 在深秋



柳下
JINSHE

敦
煌
文
艺
出
版
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近身保镖. 1 / 柳下挥著. -- 兰州 : 敦煌文艺出版社, 2010.6
ISBN 978-7-80587-951-2

I. ①近… II. ①柳…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121124号

近身保镖 1

柳下挥 著

策 划：白兰雄

责任编辑：汪 泉

封面设计：安宁书装

敦煌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本社地址：(730030)兰州市南滨河东路 520 号

本社网址：www.dhlapub.com

投稿信箱 tougao@dhlapub.com 编务信箱 gy@dhlapub.com

0931-8773084(编辑部) 0931-8773235(发行部)

北京九天志诚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印张 22 插页 2 字数 388 千

2010 年 7 月第 1 版 2010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 000

ISBN 978-7-80587-951-2

定价：22.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

本书所有内容经作者同意授权，并许可使用。
未经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转载。

1 有钱人的恶趣味

叶秋觉得自己活得很窝囊。

呆在穷山沟里侍候一个有手有脚却懒得不像话的老头子十几年，好不容易等到他愿意放自己出山，没想到仍然是侍候人的活。难道自己天生就是做奴才的命？

保镖？说通俗点儿就是男保姆。在主人遇到危险的时候，要用身体挡子弹的傻瓜差事。

也不知道燕京哪家的大小姐要招自己过去当保镖，不怕折寿吗？

正值九月，是各大高校的学生返校高峰期。叶秋乘坐的列车上塞满了前往燕京读书的学子。

“你是什么学校的？”对面的一个眼镜男满脸笑意地问坐在叶秋里边靠窗的长发女孩儿。

“水木大学。”女孩儿含羞地答着。刚刚脱离高中时的青涩，出门遇到男生搭讪还有些放不开。

“啊，真的？我是水木大学信息管理系的。大家都从一个城市过来读书，而且同读一所大学，也算是种缘分。有时间的话出来坐坐。听说大学里都有老乡会呢。”眼镜男笑呵呵地说道，话语里有些讨好的成分。

不过身边的长发女孩儿也着实漂亮，虽然衣着打扮和大城市的女孩儿相比较有些保守，但一张小脸倒是清秀如水。身材高挑，气质也不错。

“嗯。”女孩儿点点头。

眼镜男见女孩儿没有说话的兴趣，就把视线转移到了同样年轻的叶秋身上，准备从他身上迂回来吸引女孩儿的注意，问道：“你也是来燕京读书的？”

“不是。我是来工作。”叶秋摇头。

“民工？”男孩儿的眼神有些异样了。

叶秋人精一样的人物，哪能看不出他眼神和话语间的鄙视？但犯不着和这小屁孩儿一般见识，撇了撇嘴，没有理他。

“唉，现在全球经济不景气，民工的日子也不好过吧？我前几天看报纸，有一篇稿子

是《经济危机，农民工含泪提前回家过年》——这才九月，竟然有大量民工返乡。不过你倒还不错，别人都在回家的时候，你还能赶去燕京工作。工作找好了吧？如果没找好，我倒可以帮你一把。我有个亲戚在燕京搞建筑公司，以你的身材——我介绍一下的话，去工地提个泥包、搬个砖块应该没问题。”

男生说这些话的时候，眼神时不时地瞟向女孩儿。正如他预想的那样，女孩儿果然被他的话吸引了，美丽的大眼睛一眨不眨地盯着叶秋，倒是有几分同情的味道。

“你是不是想泡她？”叶秋指指身边的长发女孩儿说道。

“啊？”男孩儿没想到一个民工竟然会问出这么直接的问题，而且正中他的心事，张大着嘴巴愣了半天。身边的长发女孩儿也是小脸绯红，咬着薄薄的嘴唇，一副欲言又止的样子。

“你想泡妞拉上我干吗？红花需要绿叶来配？想以我的贫穷来衬托你的富有？想以我的无知来衬托你进了水木？想以我的英俊来衬托你那张猪腰子脸？长得跟足协主席谢亚龙似的，没什么智商还学人家秃头，自己自卑还想从我身上找自信？你以为你是谁啊？再敢和老子说话打断你狗腿。”叶秋指着对面的家伙就是一顿臭骂，乡村白话和网络流行词汇完美搭配，把对方骂得狗血淋头。

因为叶秋的声音有些高，整个车厢的人都能听到这边的动静。车厢里面大多数都是学生，听到叶秋的这一番经典国骂后竟然鼓掌叫好。等到他们站起来，看到这番话竟然是从一个民工打扮的家伙嘴里说出来的，有几个人竟然提来几罐啤酒抢着和叶秋干杯。

“你——怎么这么没素质？”男生气急败坏地说道。

“素质？和我谈素质？你也配？”叶秋冷笑。“你八岁时还在尿床，十二岁时开始偷看自己姐姐洗澡，十六岁时用迷药强暴了自己的同桌——你的英语水平极烂，这次却考了一百二十多分，怎么来的你自己清楚吧？两天前才把自己的第十三任女朋友踹了，现在又跑到我面前泡妞。还有脸和我谈素质？我年年都是我们村的五好村民。你能比？”

“你——你——你撒谎——”男生的面孔严重扭曲，额头布满了汗珠，瞳孔胀得极大，一脸不可思议地看着叶秋：只是车上偶遇，为什么他能知道自己那么多的事？

“撒谎？你确定？”叶秋寒声问道，嘴角的冷笑让对方的心脏直抽搐。

“你——你——”

看到对方唯唯诺诺的样子，叶秋冷笑了两声，就将视线从他身上转移了。

这种货色，他还真没放在眼里。如果不是他将自己牵连进来的话，他才不会浪费灵

力来干这种没任何意义的事呢。

叶秋无意识地抚摸着右手上戴的一枚铭刻有古怪花纹的白金戒指，心里有些可惜。他刚才的精准预言能力就来自这枚可以窥探别人灵魂的神奇戒指。

叶秋是个务实主义者。吃力不讨好的事坚决不干。

“你会看相？”旁边的长发美女满脸惊讶地看着叶秋。

“啊？”叶秋愣了愣。然后想到，她肯定以为自己能准确地算出对面这个禽兽的事是相术了。叶秋自然不会反驳，高深莫测地点点头。

“啊，那你能不能帮我算算？”女孩儿满脸期待地问。

“不行。”叶秋拒绝。

“求求你嘛，帮我看看。”女孩儿恳求着说道，哀怨的小脸我见犹怜。

“那——好吧。要看什么？”叶秋为难了一阵，终于点头答应。

“——姻缘。”

“好。把手伸来。”

“还要用手？刚才你不是——”

“看不看？不看拉倒。看他的是人品，看你的是姻缘。能一样吗？”

“哦。好。”女孩儿看到叶秋生气，脸色惊慌失措，赶紧把自己柔嫩白皙的小手递给叶秋。

对面的男生看得眼睛里冒火，却无可奈何。虽然他不愿意承认，但是他从心底里害怕叶秋。这个笑起来高深莫测的家伙简直是个魔鬼。

随着广播的响起，燕京站到了。

对面的男生不愿意和叶秋多呆一秒，车子还没停稳，就提着自己的行李跑到火车站门口等待下车了。

叶秋起身取自己的行李，还帮蓝可心取了她的粉红色行李箱。经过一路上的攀谈，现在两人已经很是熟悉了。

“叶秋，我们还能见面吗？”蓝可心看到叶秋提着袋子就走，赶紧拉着自己的小箱追了上来。

“刚才不是和你讲过了吗？姻缘天注定。”叶秋微笑着说道。

“那——你有手机号码吗？或许给我一个电话或者联系方式？”蓝可心不肯罢休。

叶秋苦笑着说道：“你看我的样子也知道我用不起手机了。至于地址——我还真不

知道我要去哪儿。”

洒脱的和蓝可心挥挥手，叶秋随着人潮往出站口挤去。

临走的时候老头子说出站会有人接，叶秋也不知道接他的人是谁，长什么样。就知道自己到燕京来是给一个娘们当保镖的。所以，刚才蓝可心问他地址他是真不知道。

出了检票口，叶秋一眼就看到了人群中自己的名字。

一个身穿黑色西装的男人举着个牌子，上面用楷书写着“叶秋”两字。旁边站着一个同样打扮的老者。

“你们等叶秋？”叶秋提着行李袋凑过去问道。

“你是？”老者一脸疑惑地看着叶秋。

“我就是。”

“——抱歉，请原谅我的冒昧。你有证明自己身份的物件吗？”老者实在无法把眼前这个男孩儿和唐家大小姐的保镖联系在一起。

“嘿嘿，幸好我满了十八岁。”叶秋说着，从口袋里摸出自己的身份证件。

老者接过叶秋的身份证件看了又看，身份证件上的地址也和自己要接的叶秋来自同一个地方。而且这身份证件看起来不是新办的——这人真是叶秋？

完了，大小姐要发飙了。

“走吧。我们去见小姐。你是老爷请来的人，是我们小姐的专职保镖。”老者做了个邀请的手势。

在火车上被叶秋蹂躏的家伙看到叶秋在两个西装革履的男人护送下进了一辆挂着特别牌照的奔驰房车，眼睛瞪得老大。然后狠狠骂道：“王八蛋，有钱人扮什么民工？装 b。”

2 如此过关

车子在一幢豪华别墅门口停了下来。老者对叶秋说道：“你稍等片刻，我去向小姐禀报。”

叶秋对着老者的背影挥挥手，一脸好奇地打量着这幢蓝色别墅的外部造型。终于得出自己的评价：村长家的房子也没这么高这么好看吧？

只是在这个过程中，叶秋原本锐气十足的脸突然间变得木讷。出门在外，总要留张

面具备用。

“小姐，老爷为你聘请的保镖我接来了。”老者恭敬地对一个少女说道。

“叫我宇宙超级无敌美少女。”唐果坐在客厅的沙发上，手上捧着本《时尚》杂志，修长的小腿一挑一挑的，晃得人心里乱糟糟的。

“是。宇宙超级——无敌美少女——”老管家好不容易把这称号给喊出来，愣是累了一头汗，“老爷为您请的保镖我带来了，是不是请他进来？”

“牵他进来。”唐果头也不抬。

“——是。”老者恭敬地说道。

叶秋一进大厅，就被唐果的小腿给吸引住了。修长，细腻、白嫩，还——

“他就是爹地给我们请来的保镖？”唐果抬头扫了一眼叶秋，秀眉微皱，清秀灵慧的小脸满是失望。

“是。”老者无奈地答道。

“认识的，知道他是我们家的保镖；不知道的，还以为我身后跟着个乡下请的廉价保姆呢。我可不想被同学笑话。汪伯，赶紧把他带走吧。他已经踩脏了我的 GHERFLOR 地板，我可不想他再碰脏我的沙发。这可是从意大利托运回来的，国内根本买不到。”

被唐果称为汪伯的老者看了看大厅中间站着的叶秋，心里也是暗自奇怪。以他从业三十多年的经验来看，这个男孩儿确实如大小姐所说，全身上下没有一点儿保镖的气质。

身材消瘦，像是长期营养不良似的。和台湾的一些偶像剧相比，长相不阳光，更谈不上帅气，如果非要用个词语来形容的话，那就是清秀。穿着一身蓝白相间稍微有些宽大的山寨版 Adidas，脚下是一双绝版的农村手工做的黑灯绒布鞋。手里提着一个大布袋，从破了洞的洞口里露出一个已经少了好几块瓷的绣花瓷缸。标准的农民工进城装扮。

如果说他是从农村来到都市做苦力的民工，也许更容易让人接受些。可他却是来给国内三大著名集团之一的唐家大小姐做保镖——咳，老爷不是从来不过西方人的节日吗？怎么这次想起要过愚人节？可时间也不对啊。

可是，老爷为什么把这样一个人派来保护小姐？

“小姐，是老爷吩咐我带他过来的。”身为唐家的专职管家，没有权力拒绝老爷分配的工作。身体微微鞠躬，面无表情地解释道。

“我知道。你把他带走吧。我明天回去给爹地解释。”唐果不耐烦地挥手，好像再多

看一眼这个土包子就会脏了自己漂亮的眼睛。

唐果跑到大厅的沙发上，摇晃着那个手里捧着本弗洛伊德《梦的解析》，身材性感，面容绝美的女人身体，撅着小嘴不满地说道：“墨浓姐姐，你还有心情看这种书，怎么不说句话啊？你看那个男人多脏啊，一步一个脚印，你刚刚才拖的地板就被他踩脏了。还有，他一点儿都不帅，穿的衣服也超没品位——还要做咱们的保镖。要是让他整天跟在咱们屁股后面，多丢人哦。”

沈墨浓在蓝色公寓的三女中年龄最大，经历的事情也最多。她一直在留意着叶秋，说实话，她对他的印象非常不好。她不像唐果那样以貌取人，可这个男孩儿的眼睛却让她很是讨厌。

虽然他看起来像是从山村来的，可却没有农村人应该有的胆怯恭谨，自从进屋后，一双贼眼就从来没有停过。屋子里的华丽装饰以及唐的小脸、宝儿的胸部、自己的大腿、他都一一掠过。

——并不像外表看起来那么没品位嘛。

但是，她了解唐伯父。如果没有原因的话，他不可能把这么一个人送到她们的身边。而且，自从前几天唐果被绑架的事件发生后，她们的蓝色公寓确实需要一个保镖。

“你叫什么？”沈墨浓掩饰住内心的不快，一脸平静地问。

“我叫叶秋。”叶秋对着沈墨浓微笑。站了半天，终于有人肯对自己说话了。

“你从哪儿来的？”沈墨浓对叶秋讨好的微笑视而不见，接着问道。

“刘家村。”

时间观念极强的沈墨浓觉得自己问了一个很愚蠢的问题，因为她根本就不知道那个刘家村在地球的哪个角落。或者说，地图上不一定能找得到这个地方。问了也白问。

“你会做什么？”沈墨浓的柳眉挑起来，她最关心的是这个问题。

“我会打架。”叶秋一脸自信地说道。脸上的表情也神采飞扬起来。

“就凭你？”唐果冷笑。“你也不看看你那身排骨，就着木瓜煲汤都不够宝儿喝一顿的。”

光着脚丫子坐在橙黄色高脚椅上玩电脑游戏的林宝儿有些不乐意了，撅着红嘟嘟的小嘴说道：“唐果，你损你的，干嘛要带上我？”

“谁让你胸脯大。”唐果嬉笑着说道。蓝色公寓里的三个女人中就自己的胸脯最小，就连还不到 16 岁的林宝儿都比自己发育得好，这一直让唐果耿耿于怀。

林宝儿低头看了看自己的胸部，一脸认真地说道：“我的胸部哪有大啊——我觉得还是墨浓姐姐的大。”

林宝儿说的确实不错，她的胸部大是因为她身材小，这样一对比，就显得那一对肉团特别地招眼。而沈墨浓身材高挑，全身上下都已经长得成熟透了，丰腴起伏的娇躯曲线，惊耸弹跳的酥胸，加上浓浓的书卷气和能够独当一面的精练气质，让男人心中顿时充满征服的欲望。

“……”火这么快就烧到自己身上，管家倒是懂得进退，低着头站在旁边一言不发，一副非礼勿听非礼非视的表情。那个叫叶秋的乡下小子却因为林宝儿的话将视线转移到自己的胸部上，还一副大加赞同的样子。

沈墨浓狠狠地瞪了那两个闹事的丫头一眼，满脸寒霜地对叶秋说道：“口说无凭，你凭什么可以保护我们？”

叶秋想了想，走到沈墨浓面前，在她还没反应过来的时候，已经从她头上取下一枚紫色发卡。单手一捏，就把那根发卡捏碎，在一堆闪亮的晶片中间，是一个黑色的微型窃听器。

沈墨浓脸色大变，其他两女也满脸诧异。她们竟然已经被人监控了？

“你怎么知道的？”唐果张大着小嘴问道。

“这个就涉及到专业知识了。”叶秋笑眯眯地说道。

“哼。”唐果冷笑着说道，“别以为会这个就很了不起了。雕虫小技而已。我们要的是保镖，不是间谍。如果你能打得过汪伯，我就允许你留下来。”

唐果心里得意不已，汪伯不仅仅是唐家的管家，还是父亲的贴身保镖，替父亲解除了很多次安全危机，很多高手都败在他手下，这个土包子肯定不会是汪伯的对手。

叶秋提着自己破了个洞的大布袋走到老者面前，恭敬地问道：“你就是汪伯？”

“是我。”老者矜持地点头答道。

砰！

在老者承认自己是唐果所说的那个“汪伯”的瞬间，叶秋突然间出脚。然后，年过半百的老人家就捂着胯部趴到了地上，额头上的青筋清晰可见。

大厅里三个女孩儿再次张大着嘴巴，满脸诧异地看着表情木然的叶秋。这家伙到底懂不懂得尊老爱幼？

“汪伯是老人家，你怎么能踢——他那里？”想起这个叶秋的阴险狡诈，唐果就觉得

有些恶寒。

“保镖守则第三条，他的眼里只有敌人，没有老人和孩子。”

“不行。这不算。这不算。”唐果郁闷地喊道，“我还没喊开始呢，你怎么就出手了？”

“保镖守则第十一条，以保全雇主安全为主，尽量不要给对方出手的机会。”叶秋一脸严肃地反驳，“当然，我可以再给他一次比试的机会。”

“不用了。我认输。”趴在地上还直不起身的汪伯声音颤抖地说道。

还比？会死人的。

3 这个女孩不是人

三个女孩儿看不出来，汪伯自然看得真切。本来他并没有把这个乡下来的男孩儿放在心上，甚至因为他的外形心里对他还有些轻视。但是当他闪电般出脚后，他就知道错了。那鬼蜮的速度和刁钻的角度根本就让自己防不胜防。即使自己没有轻敌，能否拦下这脚也是未知。

只是这小王八蛋也太毒了些，竟然踢我那里。这笔账一定得记着。

唐果显然是想反悔了，她无法想象和这样的一个邋遢男人生活在一起是什么样子，大声地喊道：“不行不行。你认输也不行。他一定要走。无论如何也得走。我得给爹地打电话——”

因为叶秋的主要保护人就是唐果，所以，也只有她才有否定权。她不喜欢，沈墨浓和林宝儿自然不能说什么。

唐果说着，从沙发上摸出一个粉红色的3G可视电话，拨了个号码后，很快，手机里出现一个身体微微发福的中年男人的图像。这个男人叶秋不认识，但能猜测到他就是唐氏企业的掌门人，唐果的父亲唐布衣。叶秋听老头子介绍过，就是他请自己去给他女儿做保镖的。

“爹地，你是不是给我找了个保镖？”唐果也不顾忌，当着叶秋的面就问开了。

“是啊。宝贝女儿还满意吧？”男人满脸慈爱地看着自己的女儿。

“不满意。非常不满意。爹地，你把他赶走吧，我不要他保护。没长相、没气质、没素质，穿衣服没品位，身上脏兮兮的，刚才还偷袭汪伯——反正我很不喜欢他啦。爹地，你

把他赶走吧。随便再给我派来一个保镖都行。要不，你把前面我赶走的保镖找一个回来好了。”

“果果，叶秋是个很好的男孩儿，你接触久了就知道了。他是我好不容易才从乡下请回来的，没有人比他更适合做你们的保镖。这一点儿，我已经给墨浓和宝儿的家里打过招呼了。这件事不能更改。好了，爹地还要开会。不要再闹了。”唐布衣一脸严肃地说道，然后就挂了电话。

唐果愕然地捧着手机，父亲还从来没有这么严肃地对自己说话，今天是怎么了？

“哼。”唐果狠狠地瞪了叶秋一眼，抓着手机就跑了出去，对身后沈墨浓和林宝儿的喊声视而不见。不一会儿，屋子外面就响起了汽车的马达声。

沈墨浓意味深长地看了一眼叶秋，抓着本书上了楼。一楼大厅里只剩下叶秋、林宝儿和捂着胯部趴地上的汪伯。

“汪伯，你是不是很痛哦？”林宝儿蹲在汪伯身边，一脸好奇地问道。声音清脆悦耳，不及一米六的身高，却有一对非常壮观的胸部。

在她蹲下身子的时候，居高临下的叶秋看到了白花花的一片，那条深邃迷人的沟渠让叶秋兴奋不已。难道运气这么好，一出来就看到了传说中的童颜巨波？

在繁华的都市里，满世界都是光着身子的女人在晃来晃去，电影里和电视里，广告上和杂志上，在点烟用的打火机上，在玩游戏用的扑克牌上，甚至还专门为男人们出了《花花公子》这种光屁股大全——不管你愿不愿意看，这些东西都时刻充斥在你的周围。

而已经年满十八岁，身体各方面都很成熟，早上起床会有“晨勃现象”，不会再把村卫生站的避孕套偷出来当汽球吹或灌水玩的叶秋来说，能看到一个光着身子的女人是多么奢侈的一件事啊。

可是，来到这个城市的第一天，叶秋就看到了这样美丽的画面。多么迷人的胸型啊，比村子里王寡妇的大多了，也好看多了。王寡妇的都干瘪下垂了，她的还鼓胀膨胀粉嫩嫩的。

叶秋觉得自己太幸福了。

“我没事。”汪伯艰难地站起来，额头已然出了一层冷汗。“叶秋就留在你们这儿了，我回去向老爷复命。”

指着地上的黑色皮包对叶秋说道：“这里面是你需要用到的东西。里面有小姐的资料，你仔细看看，以后她的安全就麻烦你了。”

汪伯出去之后，大厅里就只剩下叶秋和这个光着脚下、身穿着条牛仔小短裙、上身

是一件红色小吊带的林宝儿。

林宝儿上下打量了叶秋一眼，俏挺可爱的鼻子嗅了嗅，问道：“你几天没洗澡了？”

叶秋掰着手指头算了算，出门的时候还特意洗了个澡，走了半天路，坐半天汽车，坐火车一天，一共是两天没洗澡了。这个答案让叶秋很满意，于是他很得意地对林宝儿说道：“只有两天。”

“OH, MY GOD！竟然这么长时间不洗澡？实在是太不讲究卫生了。你跟我来，我给你找地方洗澡。”林宝儿一脸狡黠地说道。

“哦，谢谢你。”叶秋感激地说道。虽然叶秋并不觉得自己两天不洗澡有什么不对的，但是出门这么久了，总算是遇到一个愿意帮助他的好人，理应真诚道谢。

叶秋说着，提着自己充满泥土气息的大布袋跟着林宝儿上楼了。他根本不知道，接下来等待他的是什么。

上了二楼，林宝儿推开最里面的一间房间门，对叶秋说道：“进来吧。你以后就住在这儿。”

叶秋满脸激动地打量着这个房间，他来到这个世界这么多年，还没来过这么豪华漂亮的地方。今天所遇到的一切，仿佛都像做梦一样。可是，这个房间怎么感觉有些怪怪的？粉红色的窗帘，粉红色的被子，柔软的大床上摆满了各种各样的可爱娃娃，屋子里还有一股淡淡的香味——

“有什么问题吗？”林宝儿看到叶秋的表情有些迷茫，笑着问道。

“这是我的房间？”

“是啊。楼上就剩下这一间空房了，你先将就着住着。——哦，这些娃娃都是我们不要了放在这儿的，你如果不喜欢的话就把它丢出去好了。”林宝儿指着床上的那一堆价格昂贵的布偶说道。

“不用不用。”叶秋连忙摆手。开玩笑，这东西多漂亮啊。要是拿回去一个给二丫，说不定她都愿意让我看她洗澡了。再也不用偷偷摸摸地跟做贼似的还什么都看不到。

“你没有骗我吧？”

“哎，你这人——我骗你做什么？去，那儿有镜子，照照自己全身上下有什么地方值得我骗的。我就算要养小白脸——你也没那潜质啊。”林宝儿有些不乐意地说道。

“呵呵，开个玩笑。别生气。我很喜欢这房间。”叶秋打了个哈哈说道。

“喜欢就好。那是沐浴间——就是洗澡的地方。你身上很臭，赶紧去洗个澡。如果累

了的话，就先在床上睡一会儿。晚上我会叫你起来吃饭的。”林宝儿交代一番离开了。

叶秋本来是想先和这个房间来个亲密接触的，但是低下头看看自己身上的衣服确实是有些脏了，他自己都觉得和这房间不配，然后就把自己脱得赤条条的进了林宝儿说的洗澡间。

叶秋到处寻找水笼头开关，一个小时后，才满头大汗地跳进了那水波不断起伏的波浪式浴缸。在那温度适宜的水泡不断地冲撞下，叶秋舒服地闭上了眼睛。

城里人真是会享受啊！

当唐果那辆火红色的限量版法拉利驶进公寓的时候，天色都已经黑了下来。每当她有什么烦恼的事，她就喜欢出去飙车。所以今天她跑出去时，沈墨浓和林宝儿并没有去追她。

“那只——禽兽呢？”唐果走进客厅，没有看到那个讨厌的人后，小脸就开心地笑起来，“他是不是被汪伯带走了？”

仍然坐在窗边玩电脑游戏的林宝儿含糊地嗯了一声，好像是很专注地做游戏的样子。

“我说呢，我就不信爹地那么狠心。小宝宝，你不知道，今天又有几个傻叉来找我飙车，被姑奶奶给甩出去好远。嘻嘻，我上楼洗个澡，呆会儿我请你和墨浓姐姐去吃饭。那只禽兽总算被汪伯牵走了，咱们要好好庆祝庆祝。来，波个。”

唐果跑过去捏捏林宝儿肉乎乎的小脸，又忍不住亲了一下，这才抓着车钥匙蹦蹦跳地上楼，嘴里还哼着小曲。刚才还认真玩游戏的林宝儿光着脚丫子从凳子上跳下来，蹑手蹑脚地往二楼跑去。

啊！

一声凄惨的叫声响彻整个公寓，把正在偷偷摸摸爬楼梯的林宝儿吓得差点一脚踏空滚下去。从小吊带的胸口看到那对还在不断摇晃的白兔，林宝儿在想以后是不是不要再喝木瓜汤了。

胸部太大了，路都走不稳。

4 很委屈

出现喊叫声在林宝儿的预料之中，可是，这喊叫的人却在林宝儿的预料之外。

本来她以为大喊大叫的人一定是唐果，可怎么发出声音的是那只禽兽？

啊？难道唐唐姐姐要非礼他？

这样想着，林宝儿的小脑袋里便出现了一幅很淫秽的画面，女色狼唐果淫笑着向赤裸着身体双手捂住胸部的叶秋走去，一边走一边伸出自己的魔爪，对叶秋说：你喊吧——就算喊破喉咙也没人来救你的——嘎嘎嘎嘎——

林宝儿努力地把脑海里这荒谬的想法给抛出去，双手托着胸部向二楼跑去。说到底，这一切都是因为她而引起的。她让叶秋住的房间是唐果的。

唐果不是不想叫，而是她根本就失去了喊叫的能力。

本来在得知那只禽兽走了之后，她心里非常开心，一路哼唱着王菲的小曲上楼的。虽然那个不漂亮但是很有女人味的歌星已经宣布退出歌坛了，可这并不影响喜欢听她的歌。

一打开自己的房间门，唐果就蒙了。

首先映入眼帘的就是那只让她连碰一下的勇气都没有的大布袋，床上随意地丢着几件衣服，她一眼就看出来，这是那个禽兽今天身上穿的衣服。浴室里有水波流动的声音，一推开洗手间的门，就看到那只禽兽竟然闭着眼睛躺在自己从法国高价定制的冲浪浴缸里——

在她感觉到呼吸不畅大脑有些昏眩的时候，那只禽兽睁开了眼睛看了自己一眼，然后就捂着自己的下身大喊大叫起来。难道他以为自己会非礼他？

唐果将自己的嘴唇咬得滴血，如果不是平时父亲总是加强自己身体素质的提高，她当场就能晕过去。

谁能告诉她，这是怎么回事？

自己最最最讨厌最最最厌恶的男人进了自己的房间摸了自己的床还用自己的私人浴缸。而在这之前，还从来没有异性能走进自己的闺房。

唐果想杀人。很想很想。

沈墨浓的房间在唐果的隔壁，刚才回房小憩了一会儿，并没有察觉林宝儿把叶秋带进唐果房间的事，这时候听到隔壁传来男人的喊叫声，掀开搭在肚子上的毯子就跑了过来。

“怎么回事？果果，你在叫？怎么了？”沈墨浓跑到唐果的房间，看到唐果站在沐浴间门口，满脸愤怒地瞪着洗澡间一动也不动，眼睛快喷出火来。

顺着唐果的视线往沐浴间扫了一眼，沈墨浓也脸色大窘。拉着唐果的手往门口走，说道：“果果，你不能看这个。”

又对双手捂胸身体蜷缩在浴缸角落像是刚刚被唐果叉过好几十遍的叶秋说道：“穿上你的衣服。立即下楼。”

说话的时候，语气里有掩饰不住的杀气。之所以没有立即向叶秋发飙，是因为她要先搞清楚状况。总觉得事情不是那么简单。

唐果像是受到了巨大的打击，面无表情，身体僵硬地被沈墨浓拉着下楼。正好碰到鬼鬼祟祟的林宝儿，沈墨浓立即明白了事情的关键，对林宝儿说道：“宝儿，你在这儿干什么？”

“我听到楼上有人大喊大叫的，过来看看。”林宝儿心虚地看着唐果，小心翼翼地问道，“唐唐姐姐没事吧？”

沈墨浓瞪了林宝儿一眼，说道：“你也过来。”

沈墨浓在三女中年龄最大，说话也最有信服力。所以林宝儿也不得不听，又托着胸脯跟在沈墨浓后面下了楼。心里一直在想刚才为什么是那只禽兽在叫而不是唐唐姐姐。

叶秋下楼时，这幢公寓的三个女主人一字儿排开地坐在沙发上，像是审视犯人似的，眼睛牢牢地盯着现场唯一的男性。

“叶秋，刚才是怎么回事？”沈墨浓盯着叶秋问道。

“我正在洗澡的时候，她突然跑进来。我当时身上没穿衣服——就叫了——”叶秋完全没有做错事的觉悟，指着唐果一脸愤懑地申诉道。好像自己被人占了多大便宜似的。

“可是——你为什么会到果果的房间去洗澡？”沈墨浓的秀眉挑了挑，声音低沉而富有磁性。

“果果？她的房间？”叶秋指着唐果张大了嘴巴，“我——”

“我知道我知道。”林宝儿从沙发上跳起来，打断叶秋的话说道：“一定是他自己觉得太脏了，所以想找个房间来洗澡。咱们三个的房间就属唐果姐姐的房间装饰得最漂亮了，他就进去了。对不对？”

林宝儿对着叶秋挤眉弄眼，要求他配合自己。

“宝儿，你在干什么？”沈墨浓这么聪慧的女人怎么能看不出林宝儿做出来的小动作，严厉地训斥道。

“没什么。我在猜测禽兽为何会到唐唐姐姐房间的原因。”林宝儿嬉笑着坐回原来的

位置。

“果果——”沈墨浓想安慰唐果，却不知道怎么开口。她知道唐果有轻微的洁癖，被她这么厌恶的一个人进了房间，难怪一向活泼开朗的她到现在还一言不发。这次被打击得很严重。

“果果，那个房间我们不要了。重新换一个房间好吧？”沈墨浓握着唐果的手，微笑着说道。这是叶秋进了这幢公寓后第一次看到沈墨浓微笑，之前她一直都是板着张脸。没想到她笑起来那么好看，如花朵在瞬间绽放，美艳不可方物。

啊啊啊——

唐果终于恢复了意识，从沙发上跳起来大叫了几声发泄怨气，对沈墨浓说道：“不行。他必须要离开蓝色公寓。不是他走，就是我——赶他走——”

唐果说着，又一次抓着钥匙跑出去了。

沈墨浓知道她又要出去飙车来排泄心中的怒气了，在后面喊道：“果果——果果，不要出去——已经很晚了，外面危险——”

可是回答沈墨浓的是汽车快速发动的声音。

“都怪你啦，又把唐唐姐姐气跑了——”林宝儿瞪着叶秋说道，“该叫的没叫，不该叫的乱叫——”

叶秋一脸委屈，凭什么女人被男人看了就可以大喊大叫？男人被女人看了叫一声都不行？

5 对不起，我不会开车

“死禽兽——臭禽兽——千刀万剐的禽兽——竟敢进本小姐的房间——用本小姐的浴缸——害得姑奶奶看到你的裸体——”唐果撅着小嘴不停地咒骂，每骂一句，脚下的油门便踩下去一些，车速也越来越快。火红色的法拉利跑车如一道妖艳的鬼蜮，给人一道模糊的影子后便已经跑得无影无踪。

唐果喜欢飙车，在她十八岁生日时父亲送她这辆法拉利红色跑车后，她便喜欢上这种极具速度感的游戏。

母亲早逝，相依为命的父亲每天都很忙很忙。能陪伴她的就只有这辆爱车。每当她